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股东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对公司股东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华智能”）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达华智能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或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全部股份1,106,029股，即占公司总股本的0.48%。

2021年3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截至2021年3月18日，达华智能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

公司于今日收到达华智能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4月14日，达华智能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达华智能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2月1日 -2021年4月14日	49.9	1,106,029	0.48
	合计	-	-	1,106,029	0.48

本次集中竞价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及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

2. 累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累计减持前持有股份		累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达华智能	合计持有股份	1,106,029	0.48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6,029	0.48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差异。达华智能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 达华智能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